

证券代码：600378

证券简称：天科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16-022

四川天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公司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银行（不包括地方银行）。
- 委托理财金额：有效期内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且不超过公司净资产的 15%）的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短期理财，在该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 委托理财投资类型：银行（不包括地方银行）发行的保本型理财产品。
- 委托理财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两年内有效。

一、委托理财概述

（一）委托理财基本情况

四川天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6 年 7 月 29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讯）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公司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所需资金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为合理利用公司闲置自有资金，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资金管理收益、维护股东权益，根据公司经理层的提案，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且不超过公司净资产的 15%）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短期

理财，投资品种为银行（不包括地方银行）发行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不构成关联交易。

1、投资目的

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资金管理收益、维护股东权益。

2、投资品种

银行（不包括地方银行）发行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投资的产品必须符合：（1）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2）流动性好，不得影响公司经营正常进行。

3、投资额度及期限

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且不超过公司净资产的 15%）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短期理财。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4、投资有效期限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两年内有效。

5、资金来源

公司部分闲置的自有资金。

6、实施方式

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落实具体购买事宜及风险控制。

（二）公司内部履行的审批程序

根据我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有权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单项金额占公司净资产 15%以下（不含）的投资方案（包括担保、抵押、借贷、受托经营、委托、赠与、承包、租赁、投资引进、资产出售和购买等）。上述投资中单

项金额超过净资产 2%（12 个月内累计金额超过净资产 6%）（含）的，须经全体董事过三分之二（含）通过。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讯）审议并全票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公司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在审批额度范围内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购买理财产品的投资决策权并落实具体购买事宜及风险控制。

2、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银行所发行的保本型产品。

3、公司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4、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披露购买理财产品进展情况，并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的投资情况及相关损益情况。

三、对公司的影响分析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是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所需资金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公司通过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不会损害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关于使用部分公司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核，并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所需资金并保证资金流动性和安全性的前提下，公司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短期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能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节省财务费用，且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发展。该议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因此，独立董事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理财产品。

五、截至本公告日，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余额为人民币 0 元。

特此公告

四川天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8 月 1 日